**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代理人作为签字代表的提供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本人 （姓名、职务）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政府采购编号： ，采购代理编号：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询问、质疑、投诉等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  |
| ---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被授权人在投标单位或投标单位依法登记的分支机构近3个月内（2025年02月至2025年04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人具备投标资格的证明文件**

**填写须知**

**投标人应提供的证明材料**

附页1 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或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等]

附页2 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附页3 其他说明

附页1

**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2、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证明资料：

（1）缴纳税收证明资料（提供下列之一证明材料）：

①《税务登记证》原件扫描件（实行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或者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五证合一”登记模式的，可不再提供）；

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近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原件扫描件）；

③委托他人缴纳的委托代办协议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近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证明（收据原件扫描件）；

④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税收的证明原件扫描件。

（2）缴纳社会保险证明资料（提供下列之一证明材料）：

①《社会保险登记证》原件扫描件（实行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五证合一”登记制度的，可不再提供）；

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近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原件扫描件）；

③委托他人缴纳的委托代办协议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近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证明（收据原件扫描件）；

④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保险费的证明原件扫描件。

4、法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扫描件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以及被授权代表人在投标单位或投标单位依法登记的分支机构近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扫描件，自然人提交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5、财务状况：提供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果有的话）证明资料的原件扫描件。

**注：①根据《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长财采购【2022】10号）文件规定，供应商凭《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无需提供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资格证明材料、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②近3个月指2025年02月至2025年04月。

**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在前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未列入严重失信行为名单，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的基本资格要求。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公司企业规模为：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机构代码： 注册登记机构： 日期：

有效期： 注册资本： 地址：

经济行业: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签字）：

身份证号：

手机号：

授权代表人姓名（签字）：

身份证号：

手机号：

附页2

**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本项目无特定资格要求

附页3

**其他说明**